



康利亚

NEEQ : 836225

安徽省康利亚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Kangliya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训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崇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崇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晶晶
电话	0550-7039498
传真	0550-7041098
电子邮箱	kangliya@kangliya.com
公司网址	www.kangliya.com
联系地址	天长市天长街道工业集中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3,331,593.02	161,053,390.80	13.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554,005.39	149,377,955.96	0.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5	1.24	0.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88%	7.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88%	7.25%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6,853,271.31	74,219,920.56	43.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76,049.43	7,681,828.41	-6.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67,757.04	8,012,508.58	-5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5,408.04	21,732,878.81	-12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79%	5.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1%	5.3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6.58%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5,100,000.00	54.25%	-	65,100,000.00	54.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100,000.00	24.25%	-	29,100,000.00	24.25%	
	董事、监事、高管	18,300,000.00	15.25%	-	18,300,000.00	15.2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4,900,000.00	45.75%	-	54,900,000.00	45.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900,000.00	45.75%	-	54,900,000.00	45.75%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0,000,000.00	-	0	12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训祥	73,200,000		73,200,000	61.00%	54,900,000	18,300,000
2	闵均兰	10,800,000		10,800,000	9.00%		10,800,000
3	李巍	12,000,000		12,000,000	10.00%		12,000,000
4	李岳	12,000,000	-100	11,999,900	9.9999%		11,999,900
5	天长市众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	100	12,000,100	10.0001%		12,000,100
合计		120,000,000.00	0	120,000,000	100%	54,900,000	65,1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李训祥持有公司 61.00%的股份，股东闵均兰持有公司 9.00%的股份，二人系夫妻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李巍持有公司 10.00%的股份，股东李岳持有公司 9.9999%的股份，二人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股东众康投资持有公司 10.0001%的股份，李训祥系其普通合伙人。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决议通过，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